

最新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优质5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五篇)篇一

承包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1、工程名称：闭路监控系统供货及安装工程。

2、交货及安装工程地点：

3、承包方式和承包范围：本工程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风险、包设计(设计方案以甲方认可为准)的形式由乙方承包，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确定的设计方案、系统功能、设备材料，承包整个系统的设备供应及安装和调试，并包通过有关技防办部门的验收。(设计方案以甲方认可为准)。

(一)系统总造价

1、本监控系统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 。

2、整个系统必须满足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的功能要求，以甲方审定的设计、施工方案为标准，在此基础上价格不再作任何调整(甲方要求增加的工程除外)。

(二) 工程款支付

甲方根据乙方的工程进度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1、签订合同之日起 日内甲方付总工程款的 %；
- 2、工程全部完工，测试成功即付总工程款的 %；
- 3、通过甲方及有关部门初验验收合格，并且系统无故障运行一个月后，再付总工程款的 %。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于 年 月 日进场，到 年 月 日止，完成安装调试(以通过用户及甲方代表验收合格为准)。

2、在履约过程中，因为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或甲方责任、不可抗力等造成工期延期的，经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作出工期调整，以此确定竣工日期。

1、本工程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安装规范进行施工。

2、乙方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使用的辅材必须先提供样板并经甲方书面认可，方可采购进场安装。

1、本监控系统保修期为 一 年，自工程完工并通过甲方及有关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期内，如系统发现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派员维修，若非因甲方人为损坏的，乙方免收一切费用。

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五篇)篇二

系统使用企业：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系统开发公司：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质量、法律责任，甲乙双方遵照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就甲方委托乙在甲方生产现场实施安装监控系统事宜，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双方责任的约定

1. 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提供系统安装调试所需的有关资料和指定配合乙方工作的人员，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上述软件系统所需的生产工艺信息数据库的建立和参与_____系统的连接工作。

(2) 甲方须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尽量详尽的_____格式文件，以便于进行_____系统的数据交换工作。

(3) 未经乙方事先同意，甲方不得将该软件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4) 甲方负责上述软件系统在本单位使用过程中的版权保密工作。

2. 乙方责任

(1)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软件一套，其中包括服务器版调度排产子系统_____个；工艺准备子系统_____个；远程控制数据采集端_____个。远程数据采集器在本系统定为计算机，并负责在乙方指定工作现场的安装与实施。

(2)乙方按甲方提出的“_____”完成系统的安装与实施。

(3)以乙方为主，与甲方共同完成指定信息与_____之间的传输。

b.实现由_____系统输出给甲方成本核算系统的零件制造成本信息的表格文件或数据库(包括物料、成本)数据信息。

(4)乙方负责对甲方_____—_____名使用人员的培训。

(5)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的生产工艺等信息从资料保密，不得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条 进度与工作程序的约定

1.基本系统的安装及调试(费用分配为人民币_____元)

(1)甲方在双方商定的期限内，向乙方提供附表所列出的有关资料。

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五篇)篇三

承包单位(乙方):

为确保承揽商在作业中人身、设备的安全，依据《_安全生产法》、《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明确双方的安全责

任，确保作业人员和相关人员在作业过程中的人身健康安全，预防发生各类安全事故，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

工程/作业项目名称：

工程/作业地址：

工程/作业范围：

一、甲方安全责任：

持有相关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相关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配置及持证符合安全生产要求。

特种设备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使用证。配备的机械及安全防护设施、安全用具符合安全标准。

应有的安全管理制度齐全。包括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审证考核制度、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安全教育等制度。乙方设有安全管理机构：施工队伍超过30人的现场配有专职安全员至少一人，30人以下的现场设有兼专职安全员至少一人。

2. 在有危险性的区域内作业，开工前甲方发包部门必须对乙方项目负责人等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及文明施工交底，双方交底人员签字。并要求乙方事先制定施工方案，明确“三措”（组织措施、安全措施、技术措施），经甲方发包部门和环安部审查合格后方可施工。经甲方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监督实施。

3. 甲方发包部门、环安部不定期检查乙方施工现场，对乙方人员在生产工作中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予以制

止和纠正，并发出有存底联的书面整改通知书；对严重违章的行为立即勒令停止其工作。

4. 所有发包工程/作业在竣工移交前，必须按标准逐项严格验收合格。图纸资料、试验报告、现场测试数据和试验项目不全的，不得验收；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不准投入使用。

更改状态页码 c2/6

承揽商环安卫管理规定文件编号sz-e-wi309001

二、乙方的安全责任：

1. 乙方对所承担的施工项目，必须制订施工方案，并结合工程/作业实际制定好保证安全的“三措”（组织措施、安全措施、技术措施），经甲方发包部门、环安部审查合格后监督实施。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及公司有关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的规定。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2. 乙方应按《_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严禁使用童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

3. 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特种作业上岗证》。

4.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用具，并保证施工工具、器械使用安全。

5. 乙方施工前按甲方规定的流程办理《施工许可证》，取得许可证证后方可进厂施工。

6. 乙方在施工现场进行动火、吊挂、破土、高处、危险化学品、受限空间等高风险作业应按甲方规定的流程办理《作业

许可证》，并派专员监督。采取适宜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现场作业安全。

7. 对预期会触发甲方的消防系统，或使甲方的消防系统全部或局部失去功能的作业，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流程办理《消防隔离许可证》，经甲方消防监控室值班人员依《消防隔离许可证》内容隔离相应的消防系统后方可施工，当天收工后通知消防监控室将隔离的消防系统复归后方可离开。

8. 工程/作业开工前，必须向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让全体施工人员掌握工程/作业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

9. 乙方每天须派专人应对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人员行为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落实整改后方可继续施工。

10. 乙方应对施工场所采取的安全技术措施、工作人员状态以及施工中的安全全面负责；如因乙方采取的安全措施不当、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规定及本协议而造成的一切事故或对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11.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主管单位的监督和指导。对检查提出的安全整改通知，必须及时整改。施工中一旦发生人身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必须立即报告甲方主管单位。

12. 乙方作业过程中需排放施工废水的，事先必须得到甲方工程主管部门同意。

13. 乙方使用甲方的水、电、气等能源、资源，必须符合相应的安全环境方面的要求，并妥善管理，严禁随意浪费。

1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施工现场周围的环境，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废气、粉尘、废弃物、噪声、振动等污染及

对自然、生态环境的破坏制定相应的防止或减轻措施，禁止随意倾倒废弃物及危险化学品。

15. 乙方承建的项目，禁止再行转包，非主体工程/作业需要分包的，必须报甲方相关部门批准。

更改状态页码 c3/6

承揽商环安卫管理规定文件编号sz-e-wi309001

账户名称：

人民币帐号：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

17. 乙方施工人员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程制度时，甲方主管单位有权予以纠正制止，对于违反附件《承揽商违反ehs规定罚则》中的规定，有权依罚则中规定的数额对乙方罚款。乙方收到甲方开出的罚款单后，如有不服可提出申诉，申诉期限为一天，超过申诉期限未申诉或申诉后经双方共同确认确为违规行为的，罚款单生效。甲方依罚款金额从乙方缴纳的安全风险抵押金中扣除。

18. 根据《_建筑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施工现场安全由建筑施工企业负责”，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的人身伤亡、设备损坏事故及其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通知有关政府部门调查处理、统计上报。

三、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期限从工程/作业合约生效日至工程/作业完工竣工验收合格止，本协议与工程/作业主合同同步有效。

四、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两份(发包部门及环安部各存一

份)、乙方一份。

附件：施工厂商违反ehs规定罚则

甲方(章)： 乙方(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安全负责人：

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五篇)篇四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安装监控系统设备及施工事宜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名称

第二条：安装地点

第三条：工程造价 元(人民币)

第四条：工程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五条：工程施工形式为乙方包工包料，系统工程所用设备、材料与招投标书数量一致。

第六条：付款时间

1、本工程总造价

2、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首付款。乙方在收到甲方预付

款后开始施工, 施工完毕正常使用后甲方在一个月內付给乙方50%_____元, 剩余部分10%_____元, 甲方应在_____年的质保期过后付给乙方(付款时乙方出具有效票据)

3、本工程如有变更须按签发变更单及调整价格.

第七条：双方责任

2、 工程开工前将施工区域清理完毕;

3、 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等设施及资源;

乙方:

3、 施工中注意保护甲方有形财产, 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泄漏本合同中涉及甲方的设计方案、施工资料及相关文件。

第八条：工程变更

本工程在施工中, 任何一方不得任意变更设计及施工方案, 确需变更, 须经双方协商并书面确认, 费用调整。

第九条：工程竣工及验收

第十条：保修条件及期限

1、 监控系统设备安装完毕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 由乙方负责_____年的维修保养, 并负责终身维修工作。保修期内设备部件非人为损坏, 乙方负责维修。保修期外由乙方进行维修工作, 只收取甲方的零部件材料成本费。乙方安装的设备在使用期间出现意外损坏, 乙方负责维修, 只收取甲方的零部件材料成本费。

2、甲方在监控系统的日常工作中一旦发现故障，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两小时内及时对甲方监控人员进行电话指导，如仍不能排除故障，乙方7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设备维修。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需变更合同内容须双方协商并书面确认。

本合同遇下列情况解除：

- 1、履行完毕。
- 2、不可抗力或因一方违约至履行本合同已无必要。
- 3、双方协商并书面确认。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监控系统的安装、调试、运行服务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条件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更改或解除合同，如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五条：其他条款：

甲方：(签章) 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年____月____日

小区监控安装合同 监控施工合同(五篇) 篇五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互惠互利原则，就”青州市电力调度中心”中央空调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青州市电力调度中心中央空调工程

2、工程地址：青州市花都大道北侧综合商务区内

二、承包方式：双包，即包工、包料、包安装

三、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xx年10月 1 日 工竣工日期□ 20xx年 1 月 1日
(出风口安装除外)

四、承包范围及内容：中央空调设计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工程量的采购及安装。注：（换热器、冷却塔、机房内所有水泵由甲方自行采购。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负责强电及弱电施工，详见附件《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五、工程价款及给付方式

1、工程价款： 本合同工程价款为固定包干总价人民币24万元（大写： 贰佰肆拾壹万元整 ）。（不含税价）以上包干总价含：人工费、机具费、场地租用费、临时设施费，文明施工费，安装费，措施费，吊装费、规费，实验费、水电费，配合费，综合管理费，利润，以及施工期间的一切风险费用等全部费用，为固定包干总价，不论市场如何变化，结算时均不作任何调整；在设计图纸不发生更改的前提下，不论乙方施工的工程量是否超出《工程量清单》，结算时都不作任何调整；若设计图纸发生更改而造成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则增加或减少内容按照附件《工程量清单》相应项目的综合单价进行结算相应的增加和减少，如《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应的项目，则双方协商确定。

2、给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预付工程款，人民币 300000元（大写： 叁拾万元 元整 ）。

(2) 乙方所有材料进场后，经甲方确认后七个工作日内、付材料总价款的80%，约1000000元。注：此款项包括前期预付款300000元在内。

(3) 管道隐蔽工程完工后，甲方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验收合格后，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即人民币约1700000元（大写： 壹佰柒拾万元整 ）。

(4) 工程完工后，主机安装调试能正常使用，整个系统运行良

好，经质量监督检验部门验收合格取得验收合格证，并通过综合竣工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给付本工程总价款的25%，即人民币 约600000 元(大写：陆拾万元整)。

(4) 剩余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给付，若有应付款项的，应扣除相应款项后给付。

3、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需出具其公司财务部门开具的收款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收据真实、合法、有效，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工程质量：优良

2、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3、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实验、试压、测试报告。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如果出现因施工质量引起的漏水现象及其它质量隐患，一切由乙方负责。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指派（联系电话： ）为甲方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2、为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电接驳点。

3、对乙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进行指导、督促和

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

4、组织工程验收，并进行最终的工程量确认。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向甲方提供了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指派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3、编报施工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用水用电计划，开竣工知书，隐蔽工程验收单，并及时送甲方，经甲方、设计和监理批准后实施。

4、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和国家颁发的《通风与空调工程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达到国家环保及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并保证能通过综合竣工验收。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图纸及工程时清单约定的品牌完成本工程，不得偷工减料，使用假伪劣产品，若有前述情形，扣除该部份工程款并处以该部份金额两倍的罚款，在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6、乙方采购的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标准并经相关部门检验合格的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产品的合格证。

7、乙方应服从甲方指挥和管理，自觉遵守施工现场相关管理制度，不得违章作业。

8、自行负责施工用水、用电的搭接、并承担相关水费、电费；

9、自行保护好已完工的成品或半成品，若有损坏或遗失，由

乙方自行负责。

10、自行协调与其它分包单位的关系，维护施工秩序，确保工程按期顺利完工，并承担相关费用。

11、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及时清除安装垃圾，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地清。

12、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施工记录，整理好施工技术资料、检测资料和实验资料。分部、分项每道工序完工后由乙方填写自检资料，填写资料所用表格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实施指南(第二版)，施工完成后向甲方交付完整合格的竣工资料6套(乙方提供的资料应满足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的要求)。

七、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山东省、潍坊市现行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相关规范;做到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噪音、粉尘污染，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在施工场地内或施工场地外发生的安全事故，意外事故、工伤事故)，概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八、质保期：质保期18个月，从通过“综合竣工验收之日起算。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六小时内进场处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在六小时内进场处理的，乙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在质保金内扣除，不足部份，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九、售后服务

1、乙方保障工程应达到的设计制冷、制热量。保修标准按国家“三包”标准实施。在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

知在六小时内及时上门处理。甲方应按照使用说明书正确操作。乙方在维修过程中须保障甲方原有装修设备设施完好，如有损坏须及时恢复。

2、保修期外，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在六小时内及时上门处理。甲方承担相应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

3、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工程保修18个月（但因甲方原因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整体工程保修期内每年免费保养两次。

4、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若属安装、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甲供设备除外）属操作使用不当等问题由甲方承担费用。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每超期一日，乙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整改至符合甲方要求为止，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工期延误的，每超期一日，乙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若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依照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解除、终止合同或暂停施工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单方提出解除或终止合同的，视为违约。本合同生效后尚未进场施工前乙方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已进场开始施工后提出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

支付违约金，工程款按实际工作量的50%结算。

6、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